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
號21樓

承辦人：黃纓絜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689

傳真：(02)29602334

電子信箱：AM9004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立鷺江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0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特字第111199266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11122472711_1_111D2446894-01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新北市111學年度魏氏兒童智力量表第五版（WISC-V）施測暨測驗分析解釋研習計畫」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新北市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安置及就學輔導實施辦法辦理。

二、WISC-V施測培訓（限定場）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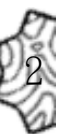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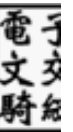
（一）參加對象：任教本市各特教類班（含身障、資優）未曾受訓魏氏兒童智力量表第四版測驗之合格特教教師，每場次錄取40名教師，優先錄取一般心評教師。

（二）培訓日期：111年11月18日（五）、11月19日（六）、12月9日（五）、12月10日（六），共4次。

（三）培訓地點：本市秀山特教資源中心。

三、WISC-V施測培訓（一般場）：

（一）參加對象：任教本市各特教類班（含身障、資優），持有本市核發魏氏兒童智力量表第四版施測證書之合格特教教師，每場次錄取40名教師，優先錄取一般心評教



師。

(二)培訓日期：111年12月23日(五)、12月24日(六)、112年1月13日(五)、1月14日(六)，共4次。

(三)培訓地點：本市國光特教資源中心。

四、WISC-V測驗分析與解釋(6小時場)：

(一)參加對象：持有本市核/換發WISC-V施測證書，未曾參加指定魏氏兒童智力量表第四版測驗分析解釋課程者。

(二)研習時間：112年2月7日(二)，上午9時至下午4時。

(三)研習地點：本市國光特教資源中心、碧華國小、三峽國中。

五、WISC-V測驗分析與解釋(3.5小時場)：

(一)參加對象：持有本市核/換發WISC-V施測證書，曾參加指定魏氏兒童智力量表第四版測驗分析解釋課程者。

(二)研習場次1：

1、時間：112年3月22日(三)，下午1時至4時30分。

2、地點：北新國小、鄧公國小、北大國小。

(三)研習場次2：

1、時間：112年6月21日(三)，下午1時至4時30分。

2、地點：新莊國中、金龍國小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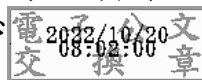
六、請於111年10月25(二)起至全國特教資訊網/研習報名處報名(<https://special.moe.gov.tw/study.php>)，因各場次名額有限，一經錄取不得任意取消，並請務必全程參與，無故缺席者將取消未來報名權利。

七、本局同意研習時間核予公假或公假派代出席。研習如遇例假日，得在活動結束1年內依規定辦理補休(課務自

理)。

正本：新北市政府各公立高中職暨國中小、天主教光仁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光仁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私立復興高級商工職業學校、新北市私立及人國民小學

副本：新北市秀山特教資源中心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